

首都师范大学2024年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

“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试行）

根据首都师范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相关管理规定，结合我校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改革探索思路，为进一步推进博士生招生制度改革，积极探索适合拔尖创新人才的选拔方式和选拔内容，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质量，确保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合理、严格规范、公平公正，依据教育部及学校有关文件，2024年度首都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实行“申请-考核”制。具体操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坚持有利于提高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有利于培养高层次人才，实现“双一流”建设人才培养的目标和任务。

二、组织领导

成立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生命科学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和系主任组成，对招生过程全程进行监督和指导。

成立生命科学学院考核工作小组，负责对具备考核资格的人员进行初审选拔、专业知识、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等全面考核。

三、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获得硕士毕业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
3. 在国（境）外获得的学位（学历）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往届生须在报名时提交认证证书，应届生须在入学报到时提交认证证书）。
4. 现役军人报考，按教育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的有关规定办理。
5. 外语水平要求：

外语语种为英语，须具有较高水平外语能力。外语水平原则上需符合以下任

一项：

- (1)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为425分及以上；
- (2) 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四级考试、八级考试合格证书；
- (3) 托福（TOEFL）成绩达到80分及以上；
- (4) 雅思（IELTS）成绩达到6.0分及以上；
- (5) GRE成绩1300分及以上（新标准260分及以上）；
- (6) 近五年内曾在以英语为母语的国家留学6个月及以上（需提供进修或经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证明材料）；
- (7)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在英文学术期刊上发表文章；
- (8) 没有上述英语水平证明的考生通过初审后，需在复试阶段参加由生命科学学院组织的外语考试，且符合相关要求。

6. 科研能力及发展潜力要求，至少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在中文核心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 (2) 以第一发明人或第二发明人（导师为第一发明人）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 (3) 作为贡献人前三名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的科技奖励或获得国家级学科竞赛奖；
- (4) 取得其它能够体现科研能力的成果。

7. 有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书面推荐。

8.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的规定。

9. 我校不允许研究生同时攻读两个（及以上）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

10. 生命科学学院原则上只招收非定向就业博士生。

四、申请考核程序

1. 报名申请

- (1) 申请时间：2023年12月8日9:00—2024年1月8日16:30
- (2) 申请方式：网上报名，申请人可在上述申请时间段期间登录中国研究

生招生信息网 (<http://yz.chsi.com.cn>) 如实填报报名信息。报名费200元/人, 采取网上缴费方式。不接受现场缴费。请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费支付, 否则报考信息无效。报名费一经缴纳, 无论考生是否参加考试, 将不予退还。

注: 网上报名能生成报名号, 能够下载《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并缴费成功即可。附加信息无需上传, 具体提交院系材料请见以下:

(3) 报名提交材料:

①考生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②往届硕士生提供硕士学位证书、毕业证书(双证硕士必须提交硕士学历证书); 凡国(境)外单位获得学位(学历)的考生, 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 应届生硕士生提供注册完整的学生证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③本科、硕士阶段成绩单(加盖本科和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④《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以下简称《报名信息表》)。网上报名成功后自行下载打印并签字, 报名信息经本人签字确认后, 不能更改。

⑤外语水平成绩证明。

⑥往届硕士生须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全文, 应届硕士生须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初稿。

⑦两位与所报考学科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信(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

⑧已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研究成果证明材料(SCI论文提供图书馆检索证明和论文首页; 已录用状态的论文需提供录用邮件证明, 专利提供授权书), 以及能证明本人的科学研究能力和学习能力的其它相关材料(含清单目录, 并按目录依次将材料排序汇编)。

⑨个人陈述(包括学习和工作经历、科研情况、获奖情况等, 科研情况部分要具体说明自己的研究贡献, 字数不超过2000字)。

⑩科研计划书(包括对拟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 博士阶段拟开展科研计划和学习目标, 以及职业规划等内容, 字数3000字左右)。

备注:

(1) 报名成功后，申请材料请按上述清单顺序编号（pdf格式依次命名）压缩包发送至邮箱hadrian_zhou@cnu.edu.cn，压缩包以“报考专业+方向+学生姓名+导师”命名，并将纸质版材料寄到生命科学学院。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5号首都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理科楼413办公室，邮编：100048（请使用顺丰快递），联系人：周老师，电话：010-68902384。

(2) 若上述申请材料不全，将不予受理。未及时提交申请、缴费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寄出纸质版申请材料的，本次申请无效。

(3) 每位申请人限申请一个专业，限选报一位导师。

(4) 申请材料接收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1日（以邮戳时间为准）。

2. 初审

考生不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考试，在考生提交申请材料后，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任教师根据考生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对考生的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进行评估与初选，以百分制计分给出初审成绩（初审成绩在60分以下取消其申请资格）。根据2024年生命科学学院复试工作方案（复试前公布）规定的复试比例，按分数排名确定进入复试阶段的考生名单，并按照规定在首都师范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3. 复试

初审合格的申请人可以参加生命科学学院组织的复试考核。考核包括专业基础测试、面试和实验操作三部分。不能提供相关外语水平成绩证明的申请人，需复试阶段额外参加生命科学学院组织的外语测试。

(1) 专业基础测试：由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教师命题，满分均为100分。考生按报考专业参加考试。考生专业基础测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30%。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将综合“申请-考核”制招生情况划定专业基础测试最低录取分数线。申请人成绩低于最低分数线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2) 面试：面试专家小组成员由不少于5名本学科博士生指导教师组成，重点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养、专业基础、创新能力、发展潜力、协作精神、英语能力等，面试成绩满分100分。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考生须向考核工作小组作报告（10-15分钟），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成果介绍、对拟从

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考核工作小组各位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40%。面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不予录取。

（3）实验操作：由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教师命题，满分为100分。考生按报考专业参加考试。考生实验操作测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30%。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将综合“申请-考核”制招生情况划定专业基础测试最低录取分数线。申请人成绩低于最低分数线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4. 拟录取办法

（1）学院博士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将依据申请者综合成绩排名以及生命科学学院博导招收博士研究生的有关规定，以排名优选原则拟录取博士研究生。综合成绩=专业基础测试成绩×30%+面试成绩×40%+实验操作×3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专业基础测试、面试、实验操作任意一项低于最低录取分数线者，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博士生学制为4年。

（3）非定向就业的考生人事档案须转入我校，户口可以自愿选择是否迁入我校，毕业时采取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拟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的考生须与首都师范大学签订双方协议。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参加考核或无法录取，我院不承担责任。

（4）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5）体检在入学报到时进行。体检不合格者，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处理。

五、住宿

2024年，我校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博士研究生均不安排住宿。

六、其它说明

1. 申请人须如实提供申请材料，一发现有造假行为，立即取消其申请或学习资格。
2. 友情提示：本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名额用于申请-考核制、硕博连读等，申请者应先与拟申请的导师取得联系，征得导师同意后，再决定是否申请和网上报名缴

费。

3. 本办法由首都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学校规定及上级有关文件规定为准。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10-68902384

电子信箱：hadrian_zhou@cnu.edu.cn

邮政编码：100048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5号首都师范大学理科楼413室

首都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23年11月